ICS 65.020.30
B 44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2018—2012

野生动物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食蟹猴

Technical code of wildlife feed and management—Crab-eating macaque

2012-02-23 发布　　2012-07-01 实施

国 家 林 业 局　发 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
行业标准
野生动物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食蟹猴
LY/T 2018—2012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25　字数 33 千字
2012年6月第一版　2012年6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2-23539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全国野生动物保护管理与经营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69)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黑龙江省野生动物研究所负责起草,海南新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省雾灵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处参加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孙红瑜、杨阳、黄海娇、于铭、刘梅芩、李维玉、郭雅儒、杨娇、周绍春、翟学超、尹冬冬、吴新宇。

学兔兔 www.bzfxw.com

野生动物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食蟹猴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食蟹猴场址选择与场区布局、饲养投入品、饲养管理、人员要求、安全管理、卫生防疫、疫病诊疗及管理、档案管理等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食蟹猴人工养殖，食蟹猴饲养场行政许可部门、从事食蟹猴科教和科普宣传单位也可参考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GB 14922.1　实验动物　寄生虫学等级及监测

GB 14922.2　实验动物　微生物学等级及监测

GB 14924.1　实验动物　配合饲料通用质量标准

GB 14924.2　实验动物　配合饲料卫生标准

GB 14924.3　实验动物　配合饲料营养成分

GB 14925　实验动物　环境及设施

GB/T 14926.1　实验动物　沙门菌检测方法

GB/T 14926.4　实验动物　皮肤病原真菌检测方法

GB/T 14926.47　实验动物　志贺菌检测方法

GB/T 14926.48　实验动物　结核分枝杆菌检测方法

GB/T 14926.60　实验动物　猕猴疱疹病毒Ⅰ型(B病毒)检测方法

GB/T 14926.61　实验动物　猴逆转D型病毒检测方法

GB/T 14926.62　实验动物　猴免疫缺陷病毒检测方法

GB/T 14926.63　实验动物　猴T淋巴细胞趋向性病毒Ⅰ型检测方法

GB/T 14926.64　实验动物　猴痘病毒检测方法

GB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

GB/T 18448.1　实验动物　体外寄生虫检测方法

GB/T 18448.2　实验动物　弓形虫检测方法

GB/T 18448.6　实验动物　蠕虫检测方法

GB/T 18448.7　实验动物　疟原虫检测方法

GB/T 18448.9　实验动物　肠道溶组织内阿米巴检测方法

GB/T 18448.10　实验动物　肠道鞭毛虫和纤毛虫检测方法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HJ/T 81　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168号《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

学兔兔 www.bzfxw.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1126号《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1224号《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

3 场址选择与场区布局

3.1 场址选择

3.1.1 饲养场环境质量和卫生要求应符合GB 14925的规定。

3.1.2 饲养场应选择交通、水电供应便利的地区，避开自然疫源地。

3.1.3 饲养场与其他动物饲养场、屠宰加工场所、诊疗场所、动物和动物产品集贸市场的距离不小于2 000 m，与人口集中区域的距离不小于1 000 m。

3.2 场区布局

3.2.1 饲养场周围应筑有围墙，并建有绿化带。

3.2.2 饲养场宜划分为饲养繁育区、检疫区、诊疗区、办公生活区和废物处理区，检疫区划分为进场检疫区和出场检疫区。

3.2.3 每个区应建有消毒防疫以及隔离屏障设施，每区间隔不小于60 m，每栋房舍距离不小于20 m。

4 饲养投入品

4.1 饲料

4.1.1 营养

应符合GB 14924.3的规定，并定期检测饲料营养成分。

4.1.2 质量卫生

应符合GB 13078、GB 14924.1和GB 14924.2的相关规定。

4.1.3 饲料的加工与调制

蛋白饲料、能量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应按GB 14924.3的要求配制成全价饲料。果蔬类饲料应清洗、消毒、沥水后进行饲喂。

4.2 饲料添加剂

饲料添加剂应按下列要求选择和使用：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中规定的品种；

——取得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并具有产品批准文号的产品或取得产品进口登记证的境外产品；

——符合《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和《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的规定。

4.3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贮存

4.3.1 贮存地点

贮存地点应符合下列要求：

——有专库保管，仓库内无鼠、无虫，通风良好；

学兔兔 www.bzfxw.com

——仓库场地干燥清洁、排水良好、无污物；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不得直接接触地面存放，离地 10 cm～15 cm；
——仓库每日用紫外线灯照射消毒。

4.3.2 贮存时间

应严格按照说明书的要求执行，超过保质期的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不得使用；果蔬类饲料应保持品质新鲜，不腐烂变质。

4.4 饮水

食蟹猴饮用水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舍内应设自动饮水设备，并供给充足的饮水。

5 饲养

5.1 饲养方式

分为单笼饲养和群养。检疫、实验期食蟹猴宜采用单笼饲养方式，繁殖猴群和育成猴群宜采用群养方式。

5.2 饲喂

5.2.1 饲喂方法

应根据食蟹猴体况、年龄、生理时期、季节及身体健康情况，定时定量饲喂。
饲喂量参见表 1。

表 1 食蟹猴参考日饲喂量

饲料类别	种公猴	种母猴	青年猴	幼猴	仔猴
全价饲料 g	230～255	200～235	200～220	160～185	110～130
果蔬类饲料 g	150～160	130～145	110～130	100～115	60～80

5.2.2 饲喂时间

每日饲喂三次。离乳幼猴或新引进猴应及时饲喂果蔬类饲料。

6 管理

6.1 引进食蟹猴的管理

6.1.1 应详细记录引进食蟹猴的来源、年龄、性别、体重、临床检查结果等内容。
6.1.2 引进食蟹猴进场检疫隔离期不得少于 60 d。
6.1.3 新引进食蟹猴的饲料应逐渐变更。

6.2 种猴的管理

6.2.1 种母猴的选择

所选择的母猴应谱系清楚、无遗传性疾病、双亲性状和生产性能良好，年龄在 3.5 岁以上，体型适

学兔兔 www.bzfxw.com

中、体重 4 kg 以上，生物学检查和肠道寄生虫检查合格，健康活泼、毛色光洁、性器官发育应正常。

6.2.2 种公猴的选择

所选择的公猴应谱系清楚、无遗传性疾病、双亲性状和生产性能良好，年龄在 5.5 岁以上，体格健壮、体重 7 kg 以上，生物学检查和肠道寄生虫检查合格，健康活泼、毛色光洁、性器官发育应正常。

6.3 繁殖期管理要点

6.3.1 组群原则为：应保持群体内个体间关系稳定、协调，对公母不和、互相追咬、性情粗暴等不合群以及性欲差的猴子应及时调群。

6.3.2 妊娠期工作人员应做好产前检查及护理工作，当发现有难产、流产、死胎等征兆应及时处理，并做好记录。

6.3.3 食蟹猴妊娠时间为：(165±15)d。

6.3.4 繁殖期饲养员应固定，禁止外人参观，保证环境安静，并做好记录工作。

6.3.5 如遇母猴母性不强或泌乳量不足时，应对幼猴进行人工哺乳或其他母猴代乳。

6.3.6 此期不宜进行捕捉活动。

6.4 其他管理

6.4.1 应根据不同饲养时期制定日常操作规章制度，饲养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应严格执行。

6.4.2 房舍应保持安静、干燥、良好的通风和充足的光照。

6.4.3 房舍内适宜温度为 16 ℃～30 ℃。

6.4.4 房舍内墙壁、笼网、游戏设施等应无铁丝断头或者突出尖硬物体。

6.4.5 饲养人员每天应在不打扰食蟹猴日常活动的情况下仔细观察猴群的活动、采食、饮水、排便等行为表现，并认真做好观察记录。

6.4.6 幼猴应有专人看管和饲喂，宜 6 个月实施断乳，断乳后幼猴饲料变更应逐渐进行，饲养员与幼猴经常进行感情交流。

7 人员要求

7.1 兽医

应配备专职的兽医技术人员，主管兽医应具有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兽医工作三年以上或取得兽医师职业资质的人员。

7.2 技术员

应具有动物科学、野生动物或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掌握与食蟹猴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能对生产中的实际问题做出正确的判断和处理。

7.3 饲养员

7.3.1 饲养员上岗前应进行体检，结核病患者和肠道病原菌携带者以及患有流行性疾病的人员不得上岗。

7.3.2 应具有初中以上文化水平，经培训后能熟练掌握食蟹猴的基本生理习性和饲养管理技术方可上岗。

7.3.3 饲养员应具有较强的责任心、爱岗敬业，对待猴的态度温和。

学兔兔 www.bzfxw.com

7.4 健康检查

与食蟹猴直接接触的相关人员每年进行体检2次,后勤人员每年体检1次。体检合格方可上岗。

8 安全管理

8.1 人员安全

8.1.1 饲养场应制定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工作人员日常操作应严格按照岗位责任制进行,严防人猴共患疾病的发生。

8.1.2 应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猴舍,减少人为干扰。

8.2 动物安全

8.2.1 饲养场应制定检查方案,定期对食蟹猴笼舍、门锁、电源、机械设备、消防设施等进行检查。

8.2.2 饲养区内不得放置任何危险物品。

8.2.3 麻醉剂等特殊药品应由专人进行保管,并定期进行检查核实。

8.2.4 当食蟹猴个体之间出现以强欺弱、以大欺小等现象时应及时阻止。

8.2.5 饲养场应制定逃逸捕捉方案。

8.3 紧急情况处理

8.3.1 应制定应对突发事件发生的应急预案。

8.3.2 工作人员应了解应急预案的内容。

9 卫生防疫

9.1 卫生

9.1.1 一般要求

9.1.1.1 应建立卫生防疫制度,饲养员应严格按照制度或者按照兽医要求进行日常清扫和消毒。

9.1.1.2 猴舍的一切物品未经消毒不能带出饲养区,饲养区外的物品未经消毒不能带入猴舍。

9.1.1.3 消毒液的选择应以对人和食蟹猴伤害最小为原则,不同品种的消毒液宜轮换使用。

9.1.1.4 饲喂时饲养员应将手清洗干净,不能带有异味。

9.1.1.5 工作人员应配备工作服,入舍前应着装,不能将工作服拿出舍外。

9.1.2 场区卫生

9.1.2.1 场区每周进行一次大扫除,每半月进行一次消毒。大门前应有消毒设施,消毒液应保持有效浓度,每周更换一次,外来车辆应经消毒后方可进入。

9.1.2.2 场区内禁止饲养其他动物。

9.1.3 笼舍卫生

9.1.3.1 进入动物区的人员应更换经消毒的工作服、鞋、帽后方可进入。

9.1.3.2 每栋房舍门前应设消毒池,消毒液每日更换一次。

9.1.3.3 笼舍每日早晚各清扫一次,及时清除粪便,每周消毒两次。

9.1.3.4 严禁其他动物进入猴舍,谢绝外人参观。

学兔兔 www.bzfxw.com

9.1.4 饲养用具卫生

食槽和水槽等饲养用具每天应清洗干净并进行消毒，专舍专用，分类存放。

9.1.5 附属设施卫生

应保持清洁，每周消毒两次。

9.2 检疫

9.2.1 检疫内容

饲养场每年应对引进食蟹猴和所有存栏食蟹猴进行一次全面检疫，检疫内容包括体况外观检查、兽医临床检查、病原菌检查、病毒检查、寄生虫检查。

9.2.2 体况外观检查

应按如下内容进行检查：

——眼睛：瞳孔是否清晰，眼睛有无分泌物，眼睑有无发炎；

——耳：耳道有无分泌物溢出，耳廓里是否有缺损；

——鼻：有无浆液性、黏液性及脓性分泌物渗出；

——皮肤：有无创伤、脓疮、疥癣、湿疹；

——头部：姿势是否端正；

——四肢：有无骨折、变形及骨关节炎等现象；

——胃肠道：有无呕吐、腹泻、便秘，肛门被毛是否洁净；

——神经系统：是否有震颤、麻痹等症状。

9.2.3 兽医临床检查

应按如下内容进行检查：

——检查口腔，观察齿龈、舌黏膜面有无疱疹及溃疡；

——检查颌下、腋下及腹股沟淋巴结，观察有无肿大、发热现象；

——观察有无举动不稳、面貌不安、狂暴、运动麻痹、咬伤、流涎等症状；

——检查有无发热、全身性点状出血、发疹等症状。

9.2.4 病原菌检测

9.2.4.1 检测内容

参照 GB 14922.2 的相关规定，检测的病原菌有：沙门氏菌、皮肤病原真菌、志贺氏菌、结核分枝杆菌。

9.2.4.2 检测方法

应按 GB/T 14926.1、GB/T 14926.4、GB/T 14926.47、GB/T 14926.48 规定的方法进行检测。

9.2.5 病毒检测

9.2.5.1 检测内容

参照 GB 14922.2 的相关规定，检测的病毒有：猕猴疱疹病毒Ⅰ型（B 病毒）、猴逆转 D 型病毒、猴免

学兔兔 www.bzfxw.com

疫缺陷病毒、猴T淋巴细胞趋向性病毒Ⅰ型、猴痘病毒。

9.2.5.2 检测方法

应按GB/T 14926.60、GB/T 14926.61、GB/T 14926.62、GB/T 14926.63、GB/T 14926.64规定的方法进行检测。

9.2.6 寄生虫检测

9.2.6.1 检测内容

参照GB 14922.1的相关规定，检测的寄生虫有：体外寄生虫、弓形虫、蠕虫、疟原虫、肠道溶组织内阿米巴、肠道鞭毛虫和纤毛虫。

9.2.6.2 检测方法

应按GB/T 18448.1、GB/T 18448.2、GB/T 18448.6、GB/T 18448.7、GB/T 18448.9、GB/T 18448.10规定的方法进行检测。

9.2.7 结核分枝杆菌检查

9.2.7.1 引进食蟹猴结核分枝杆菌的检测

饲养场应对所有引进食蟹猴进行三次结核分枝杆菌检测，三次检测时间间隔为15 d～20 d，三次检查结果均为阴性的食蟹猴才能入场饲养。

9.2.7.2 存栏猴结核分枝杆菌的检测

所有存栏猴只每半年应进行一次结核分枝杆菌检测。检测结果呈阳性的食蟹猴应处死并对尸体进行焚烧；检测结果可疑或与阳性猴接触过的食蟹猴应进行不少于30 d的隔离观察，并进行2次检测结果呈阴性后方能继续饲养。

9.3 灭鼠与杀虫

饲养场应定期灭鼠、杀虫。

9.4 污染物无害化处理

应符合GB 18596和HJ/T 81的规定。

9.5 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

应符合GB 16548的规定。

10 疫病诊疗及管理

10.1 疫病诊疗

饲养场应由兽医技术人员、饲养员每日对食蟹猴进行两次巡查，发现患病猴应及时隔离治疗。

10.2 疫病管理

饲养场应严格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并应采取下列措施：

——应根据所在地区疫病发生的种类、特点及市、区(县)动物防疫机构制订的免疫程序，结合本饲

养场实际情况，确定免疫接种内容、方法和程序；

——根据国家和所在地区的有关规定，对重点疫病应实施强制免疫；

——发生疫病时应立即采取隔离措施并上报有关部门，应对患病食蟹猴、可疑感染猴、假定健康猴进行隔离、紧急接种和场地消毒，并划区封锁，对健康猴群应预防接种和场地消毒；

——发生大批死亡和传染病时应立即采取隔离措施并上报有关部门，并尽快查明原因。

11 档案管理

11.1 档案记录内容包括：个体情况登记表、饲养日志、消毒记录、兽医记录、繁殖情况记录等，常用生产统计表参见附录 A。

11.2 当食蟹猴个体发生转移时，其档案资料应随猴同行。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常用生产统计表

表 A.1　食蟹猴个体登记表

猴场名称		许可证编号		登记人	
个体编号		性别		登记时间	
笼舍号		父本编号		母本编号	
出生或调入时间		出生地点		出生重 kg	
外观检查情况					
临床检查情况					
病原菌检查情况					
病毒检查情况					
寄生虫检查情况					
备　　注					

表 A.2 食蟹猴配种记录

年 月 日

猴场名称			许可证编号				技术员			
种公猴			种母猴			配种日期	交配时间	交配次数	配种结果	看护人
笼舍号	个体编号	年龄	笼舍号	个体编号	年龄					

表 A.3 食蟹猴产仔记录

年　月　日

猴场名称			许可证编号			技术员		
母本编号	父本编号	妊娠天数	产仔时间	仔猴编号	仔猴性别	出生重 kg	看护人	备　注

表 A.4　食蟹猴饲喂记录

猴场名称			许可证编号			技术员		饲养组长		
笼舍号	年龄	性别	饲养只数	饲喂时间	投料量 g	采食量 g	剩料量 g	剩料清除时间	饲养员	备　注

表 A.5 食蟹猴饲养日志

<table>
<tr><td>猴场名称</td><td></td><td>许可证编号</td><td></td><td>记录人</td><td></td></tr>
<tr><td>记录日期</td><td></td><td>天气情况</td><td></td><td>技术员</td><td></td></tr>
<tr><td>饲养员</td><td></td><td>兽医师</td><td></td><td>值　宿</td><td></td></tr>
<tr><td rowspan="3">记
事</td><td>上
午</td><td colspan="4"></td></tr>
<tr><td>下
午</td><td colspan="4"></td></tr>
<tr><td>夜
间</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备　注</td><td colspan="4"></td></tr>
</table>

表 A.6 消毒记录

猴场名称			许可证编号		兽医	
消毒日期	消毒场所	消毒方法	消毒剂名称	使用剂量	操作员	备注

表 A.7 食蟹猴诊疗记录

<table>
<tr><td>猴场名称</td><td></td><td>许可证编号</td><td></td><td>记录人</td><td></td></tr>
<tr><td>个体编号</td><td></td><td>性　　别</td><td></td><td>笼舍号</td><td></td></tr>
<tr><td>年　　龄</td><td></td><td>发病日期</td><td></td><td>病情报告人</td><td></td></tr>
<tr><td colspan="6">症状：

兽医：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6">诊断：

兽医：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6">治疗与处置：

兽医：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6">转归：

兽医：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6">备注：</td></tr>
</table>

表 A.8 食蟹猴死亡登记表

猴场名称		许可证编号		记录人	
笼舍号		性　别		年　龄	
个体编号		死亡日期		兽医师	
临床症状					
治疗过程					
尸体剖检					
结　论					
尸体处理					
备　注					

LY/T 2018-2012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66・2-23539